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 核 报 告

大信专审字[2023]第 5-00117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会计估计变更情况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3]第 5-00117 号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贵公司编制的《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情况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会计估计变更情况专项说明”）。

一、管理层和治理层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3号——日常信息披露》的规定，真实、准确地编制并披露会计估计变更情况专项说明，以使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治理层负责监督会计估计变更情况专项说明编制过程。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编制的会计估计变更情况专项说明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贵公司编制的会计估计变更情况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我们的审核工作主要限于询问、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等工作程序，提供的保证水平为有限保证，其保证程度低于合理保证。我们没有执行合理保证的其他鉴证业务中通常实施的程序，因而不发表合理保证的审核意见。

三、审核意见

基于本报告所述工作，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贵公司编制的会计估计变更情况专项说明是不公允的。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四、其他说明事项

本审核报告是根据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出具，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估计变更情况专项说明

一、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1.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及原因

(1) 会计估计变更内容

固定资产类别	变更前			变更后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20	5	4.75-9.50	10-40	5	2.38-9.50

(2) 变更日期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 2023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

(3) 变更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的相关规定：企业应当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合理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企业至少应当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应当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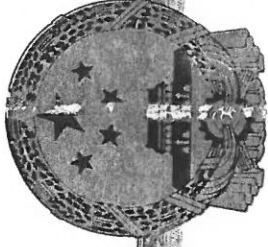
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壮大，自建场地增多，房屋建筑物类别日趋复杂，既包括不同主建筑材料的办公楼、厂房，也包括道路、地下车库等构筑物及建筑物的装修工程等。按照之前的房屋建筑物折旧年限，该资产的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其未来的实际使用状况。为了更加客观反映房屋建筑物的预计使用年限，公司依照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实际情况，稳健、谨慎性的对房屋建筑物的预计使用年限进行重新确定，资产的折旧年限由 10-20 年调整为 10-40 年。本次变更主要是对新投入使用的房屋及建筑物产生影响，对公司原有房屋及建筑物的折旧年限没有影响。

2.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无需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对公司以往各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经公司财务部门测算（未经审计），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后，预计 2023 年度折旧额减少约 163.67 万元，净利润增加约 163.67 万元，约占上一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17%，最终影响金额以经审计的金额为准。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11484C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验
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4840万元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6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吴卫星, 谢泽敏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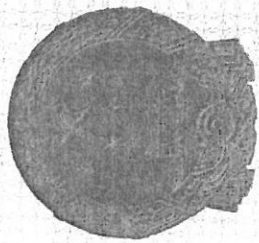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年 07月 31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谢泽敏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1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73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9月09日

证书序号：001738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连伟
Full name	连伟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6-12-11
Date of birth	1986-12-11
工作单位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21023198612115715
Identity card No.	42102319861211571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141041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7 年 06 月 05 日
Date of Issuance



连伟 110101410410



姓名	何海文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9-05-0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32901197905092034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何海文 110101300080

证书编号: 11010130008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2 年 12 月 31 日
Date of Issuance